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云环（郁南）审（2022）3号

关于郁南县永利达铸造有限公司铸件生产线扩产增效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郁南县永利达铸造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322075076819H）：

你单位报送的《郁南县永利达铸造有限公司铸件生产线扩产增效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郁南县永利达铸造有限公司铸件生产线扩产增效技术改造项目（项目代码为2110-445322-04-02-792677，以下简称“项目”）位于郁南县平台镇石台村委会圳竹口都石线边旧铸造厂。

项目所在地原为郁南县平台镇宏丰五金制品厂，主要从事加工生产钢制连接圆盘法兰板，年产钢制连接圆盘法兰板18万件。总投资为2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万；用地面积8060平方米，总建筑物面积约为9292平方米。郁南县平台镇宏丰五金制品厂于2011年委托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郁南县平台镇宏丰五金制品厂年产18万件钢制连接圆盘法兰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报告表》，并于2011年5月12日获得原郁南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郁南县平台镇宏丰五金制品厂年产18万件钢制连接圆盘法兰板项目的审查意见》（郁环建[2011]30号）。原项目已完成验收并取得排污证，排污证编号为2006012。原项目已于2016年6月停产，同年8月30日，你单位收购了郁南县平台镇宏丰五金制品厂。

为契合市场发展需求，你单位拟对项目进行技术改造及扩建，引进先进的树脂砂铸造生产工艺，使用新生铁作为原材料，通过造型、熔铸、清理等工艺制造机床和机械铸件。本改扩建项目在原有厂房车间进行，总投资1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改扩建内容包括：

（一）新增占地面积3321平方米，建筑面积3321平方米，为租用已建厂房，且对原来车间布局进行优化调整；

（二）淘汰原有落后设备，采用满足《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决定》要求的设备；

（三）产品方案调整：取消钢制连接圆盘法兰板的生产，改为生产机床铸件和机械铸件，年生产4000吨；

（四）原料调整：以新生铁作为原材料，年使用4104吨；

（五）工艺改扩建：引进先进的树脂砂铸造生产工艺，不再使用旧钢材，增加生铁原材料，采用造型、熔铸、清理工艺进行

生产，并配套完善的除尘设施。

二、我局委托广东粤环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技术评估，并出具技术评估意见，评估认为，《报告表》环境保护目标明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选择合理，报告表对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项目提出的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基本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我局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查会议审议，原则通过了该项目报批的《报告表》，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防治大气污染。

熔铸废气经“高温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经不低于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造型粉尘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不低于15m排气筒DA002排放；砂处理系统为一体化系统密封设备，砂处理系统废气经整室密闭收集后经风管通往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汇入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清理工序抛丸机产生的粉尘经自带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熔铸过程产生的烟尘及造型、抛丸、砂处理过程产生的粉尘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中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熔铸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厂界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的附录 A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厂区内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 附录 A 中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排放限值。

(二)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优化设置给排水系统。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中旱作标准后回用作厂区周边绿化灌溉用水。

(三) 优化厂区的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确保项目东、南、北面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西面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

(四) 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执行，收集后交给一般固废处置公司处理，在厂内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要求，经收集后交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

(五) 项目应按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并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六) 项目应制定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加强生产、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降低项目的环境风险。

(七) 如颁布了适用于本项目的污染物排放的新标准或要求，则按新标准或要求执行。

四、该项目还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由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环境监察股负责。

五、其他未尽事宜，以有关法律、法规为准。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3月1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环境监察股、广东粤环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办公室

2022年3月15日印发

